

证券代码：836823

证券简称：华佳丝绸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经营发展及自身战略发展的整体规划考虑，同时结合当前市场环境，为更好的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更好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2025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2 月 26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

截止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24 日)，除公司回购专户外，公司在册股东共 4 名，出席了 2025 年第二临时股东会的股东 4 名，其中 4 名股东对终止挂牌相关议案投赞成票，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有关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股票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雪英

联系电话：0512-63601081

邮箱：hxy@huajiasilk.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北环路 1988 号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5〕2843 号)

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5 日